

证券代码：002242

证券简称：九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39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之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的预案》，并于2018年11月19日披露了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，详情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以及2018年11月19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公司公告编号为2018-065号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。

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：公司拟按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767,511,000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140,000股，即以767,371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8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13,896,800元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为：2019年5月14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9年5月15日。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，自2019年5月15日起调整回购方案中回购价格上限，具体如下：

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 20 元/股调整为 19.20 元/股。因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（含）人民币 4,000 万元，不超过（含）人民币 8,000 万元，根据最高回购规模、最高回购价格上限测算，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416.67 万股，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54%，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。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5日